

证券代码：002515

证券简称：金字火腿

公告编号：2021-021

##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公司同意由娄底中钰、禹勃、马贤明、金涛、王波宇、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 51.00%的股权，中钰资本也作为共同回购人，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为保护公司利益，增加回收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的确定性，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拍卖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公开拍卖的方式整体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 43,407.73 万元，拍卖价格按账面原值和经评估后的评估值孰高者为准。公司实控人或其关联方将参与竞拍，并计划以 3 亿元的价格受让本次拍卖的债权。该事项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2021 年 3 月 5 日，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在金华市婺州街 76 号 5 楼举行第三次公开拍卖活动，根据拍卖结果，本次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3 亿元，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出价人并竞价成功。

上述关联人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受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

债权事项经 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。

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0 日